

# 关于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 2023 年 6 月 25 日在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 凯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市 2022 年度财政决算已经省财政厅审核通过，我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向会议报告我市 2022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江阴撤县建市 35 周年。在中共江阴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严格执行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推动财政各项工作实现平稳有序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1、体制结算情况

根据现行省以下财政体制结算，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6.83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3.73 亿元、一般债券收入 15.08 亿元、调入资金 83.22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 11.23 亿元，全市一般

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380.0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4.59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57.33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1.78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313.7 亿元。收支相抵，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34 亿元，结转下年 11.05 亿元。

## 2、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6.83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8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69%，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6.81%。其中：税收收入 178.6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2%，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8.59%，税占比为 78.77%；非税收入完成 48.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83%，同比增长 1.92%。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4.59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3.5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5%，同比下降 9.01%。

## 3、市级财力情况

市级（市本级、街道、园区）当年可用财力 289.27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3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5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34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11.05 亿元。其中：市本级可用财力为 214.4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0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34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11.05 亿元；街道、园区可用财力 74.8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4.3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49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 **1、体制结算情况**

根据现行省以下财政体制结算，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09.09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3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 61.33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 5.42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176.1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48.38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0.97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2.22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71.57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4.57 亿元。

### **2、收支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9.09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8.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64%，同比下降 38.19%；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8.38 亿元（其中：镇街园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1.8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64%，同比下降 23.32%。

### **3、市级财力情况**

市级（市本级、街道、园区）当年可用财力 164.22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38.4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1.23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4.57 亿元。其中：市本级可用财力为 131.0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06.4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0.03 亿元，年终结余结转 4.57 亿元；街道、园区可用财力 33.1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1.9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2 亿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年，经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查批准，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全部调整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但由于收到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指标，按规定列上级补助收入0.004亿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0.915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0.919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0.915亿元，年终结转结余0.004亿元。年终结转结余资金将在2023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完成31.7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12%，同比下降1.2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34.1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11%，同比增长17.43%。当年收支缺口2.41亿元，动用以前年度结余弥补后，累计结余9.55亿元。

由省、无锡统筹管理的全市社会保险基金计划（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完成139.9亿元，完成调整后计划数的104.19%，同比增长2.32%。全市社会保险基金计划支出完成114.95亿元，完成调整后计划数的92.84%，同比增长5.61%。

#### **（五）向下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2年市财政安排镇街园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27.31亿元。一是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7.91亿元，对教育、社保、民政、

卫生等重大社会事业支出实行专项补助；二是安排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9.4 亿元，对体制内结算财力不能满足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的 8 个镇（街道）进行补助，用于保障镇（街道）工资、基本运转和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

#### **（六）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1.23 亿元，2022 年使用 6.94 亿元，年终结余 4.29 亿元，其中：收回财政 3.74 亿元，结余结转 2023 年 0.55 亿元。2022 年当年结转下年 10.5 亿元，合计结转 2023 年 11.05 亿元。

#### **（七）预算周转金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

预算周转金 2022 年年末无余额。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1 年年末余额为 13.35 亿元（其中：高新区 1.1 亿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34 亿元，2022 年年末余额为 68.69 亿元（其中：高新区 1.1 亿元）。

#### **（八）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市级预备费 2 亿元，主要追加用于口岸发展专项资金 5045 万元、市级单位编外用工经费 4563 万元、安装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FID）企业奖补资金 1423 万元、水环境区域补偿资金 1072 万元、长江沿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1061 万元、灌云南北结对帮扶资金 700 万元、企业留工优工促生产专项经费 635 万元、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修缮补助经费 478 万元、灌云南北结对帮扶合作工作队开办经费与日常运行经费 412 万

元、其他各类项目 3932 万元，当年共使用 19321 万元，结余 679 万元。

### **（九）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我市已基本建立预算绩效“三全”管理体制，后期将继续积极构建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将有限的财政资金配置最优、实现效果最大化。一是以绩效为导向，将预算绩效评价作为一个管理工具，扩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广度。2022 年对 20 个市级重点评价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市级财政资金 5.67 亿元，并积极配合上级财政部门完成 2 个省市县财政联动绩效评价项目。在市级开展绩效工作的基础上，纵深推进下级财政（镇、街道、园区）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工作，在 6 个镇（街道）、开发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二是依托信息化手段，实现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管理。绩效目标无缝嵌入部门预算编制环节，并在预算执行（半年度）过程中，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最后借助预算一体化软件，实现了单位项目和部门整体自评价全覆盖。同时，2022 年同步部门预算，开展了 8 个重点项目、共计 1.98 亿元的预算绩效论证工作，为 2023 年部门预算提供有力依据。预算论证项目一并纳入人大监督工作，其绩效目标列入年初人代会议题，接受代表们的监督。三是明确主体责任，出台《江阴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成果应用暂行办法》，强化六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明确预算单位的绩效管理与预算分配和执行的融合与联系，将预算绩效

管理成果更好的应用于制定和调整政策、优化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

### **（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市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35.11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91.1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43.98 亿元），2022 年省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281.19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94.4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86.75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263.27 亿元（一般债务 87.05 亿元，专项债务 176.22 亿元）。2022 年新增债券 49.1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31 亿元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新增专项债券 45.87 亿元用于城乡建设项目。截止 2022 年末，2022 年新增债券全年使用进度 95.9%，结余 2.01 亿元。

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78 亿元，付息支出 2.86 亿元；全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2.22 亿元，付息支出 5.65 亿元。

市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05 亿元，付息支出 2.32 亿元；市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0.03 亿元，付息支出 5.29 亿元。

### **（十一）政府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度 387 个新开、续建及往年完工的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累计拨付建设资金 25 亿元，其中 2022 年新开项目 13 个，当年拨付建设资金 2.03 亿元。2022 年度市财政局共完成 56 个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审定决算金额 41.14 亿元，其中

历年人大监管项目 10 个，批准概算总投资 42.71 亿元，审定决算金额 33.92 亿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结合江阴实际，制定出台了《江阴市政府投资评审工作管理办法》、《江阴市政府投资评审操作规程（试行）》，规范我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完成协审机构框架协议采购，确定限额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的协审服务供应商。

## （十二）2022 年度市本级部门决算核查情况

2022 年年初经人代会批准，市本级部门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50.85 亿元，加上单位专项、政府专项等下达预算单位专项资金，当年共计安排 316.78 亿元。

经核查调整，62 个部门 2022 年上年结转和结余共计 45.66 亿元，本年收入共计 176.95 亿元，本年支出共计 172.93 亿元，年末结转和结余共计 49.68 亿元。

2022 年，市本级财政拨款支出中，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 5340 万元。与 2022 年年初预算 5613 万元相比，减少 273 万元，压缩 4.86%；与 2021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了 35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各部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支出。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预算减少 315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 714 万元，比预算减少 2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费 1167 万元，比预算增加 8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8 万元，比预算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纳入决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统计范围的公安局、交通局、学校的公车购置，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未列入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4 万元，比预算减少 2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决算口径调整，不包括业务用车。

4、会议费 780 万元，比预算增加 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9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市委重要会议经费。

5、培训费 1665 万元，比预算减少 4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5 万元。

## 二、2022 年重点工作

2022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全市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大力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快推动经济转型发展，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升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一）强化收入组织，保障经济平稳运行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反复、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实施等超预期因素影响，保持收入运行在合理区间。**认真贯彻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着眼放水养鱼，推进减税降费政策高效落地，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支持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涵养经济税源。**全力推进税费协同共治。**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税费协同共治的实施

意见》《江阴市税费协同共治保障办法》，加强部门间工作联动，构建部门协作和信息交换机制。**充分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积极摸排现阶段可盘活、可利用、可处置的各类政府性资源资产，强化财力统筹协调。

## **（二）聚力改善民生，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坚持以政府的“紧日子”换取百姓的“好日子”。**聚焦居民就业保障**。累计投入 3.26 亿元，大力支持职业技能培训，提高企业稳岗返还力度，落实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政策。**聚焦社会保障事业**。投入 82.1 亿元用于保障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聚焦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40.97 亿元，加紧教育资源扩充，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贫困生助学金政策，健全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课后延时服务，促进各学段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聚焦群众文体需求**。投入 2 亿元，致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建设，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聚焦疫情防控保障**。累计拨付防疫相关资金 7.92 亿元，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确保隔离管控、物资保供、疫苗接种、核酸检测等工作顺利开展。**聚焦全面乡村振兴**。安排专项资金近 5.9 亿元，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农村供水、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

## **（三）加强统筹协调，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紧紧围绕“南征北战、东西互搏”发展战略，竭力为霞客湾科学城、苏南沿江高铁、锡澄 S1 线、第二过江通道、滨江路快

速化改造等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支持园区升级改造。**研究发布《江阴市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有限公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配套文件，明确运行机制，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加快推进全市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持续推进城市更新。**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市场化的方式，采用城市更新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多种方式参与更新改造，为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打下了坚实基础。**发挥基金杠杆作用。**积极对接中金资本、华兴资本等多家头部基金及优秀管理团队，11支子基金与政府投资基金达成出资计划和协议，认缴总规模314亿元。

#### **（四）持续深化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完善现代财政管理制度，不断提升管理效能。**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出台《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支出结构促进财政平稳运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修订出台《江阴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理清专项资金部门职责与分工，规范专项资金的设立、调整、撤销、执行、绩效管理、监督，明确专项资金投向和支出责任，强化绩效管理与信息公开要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围绕工作实际，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在使用过程中的应用，不断探究优化方向，实现全市镇街园区全覆盖。

#### **（五）推进改革创新，完善国资治理体系**

持续推进国企市场化改革，提升国资运营效益。**完备现代企业制度。**市属企业全部制定了落实董事会职权具体实施方案，理

顺企业党委与董事会、董事会与经理层等治理主体间关系，提升经理层市场化经营自主空间和自主决策能力。**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完成一系列重大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新设人才发展、大数据、医管（核酸检测、口腔医院）、港口等新兴产业公司，持续推进新能源、生态环保、数字经济、港口物流等重大产业项目，累计完成 15 家子企业重组整合。**强化国资监管体系**。不以政府决策代替企业决策，在重大投资、子企业工资总额、人才引进等方面放权授权。加强对投资、采购、财务、资产、安全生产等重要环节和重点领域的监管力度。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中仍面临许多矛盾和问题：收入增长的基础尚不稳固，“六稳”“六保”任务仍然艰巨，财政收支平衡压力空前。对此，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昂扬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的“四敢”精神，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阴新实践，更好“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